

债券代码:

123085.SH
145071.SH
145072.SH
145288.SH
145336.SH
145337.SH
145506.SH
145507.SH
143154.SH
143155.SH
145802.SH
143325.SH
143326.SH
145745.SH
150015.SH
150093.SH
150094.SH
150189.SH

债券简称:

15 光大 04
16 光证 05
16 光证 06
17 光证 02
17 光证 03
17 光证 04
17 光证 05
17 光证 06
17 光证 G1
17 光证 G2
17 光证 D1
17 光证 G3
17 光证 G4
17 光证 D2
17 光证 07
18 光证 01
18 光证 02
18 光证 D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请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债券代码	123085.SH 、 145071.SH 、 145072.SH 、 145288.SH 、 145336.SH 、 145337.SH 、 145506.SH 、 145507.SH 、 143154.SH 、 143155.SH 、 145802.SH 、 143325.SH 、 143326.SH 、 145745.SH 、 150015.SH 、 150093.SH、 150094.SH、 150189.SH
变更前的中介机构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变更前的中介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中介机构概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599649382G的《营业执照》、编号为 11000241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 书号为000488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 相关业务许可证》。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公司2014-2016年度 审计报告

二、变更情况概述

债券代码	123085.SH、 145071.SH、 145072.SH、 145288.SH、 145336.SH、 145337.SH、 145506.SH、 145507.SH、 143154.SH、
------	--

	143155.SH、145802.SH、143325.SH、 143326.SH、145745.SH、150015.SH、 150093.SH、150094.SH、150189.SH
变更原因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承担同一家中央企业及其附属公司进行财务审计的年限有一定限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
变更的决定情况	公司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同意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解聘原中介机构的时间	2017年5月24日
聘任新中介机构的时间	2017年5月24日
变更是否符合公司章程	是
变更是否征得有权机关的披露（如有）	不适用
变更是否需征得持有人会议的同意	不适用
该项变更无需征得持有人会议同意的理由（如有）	不适用
持有人会议召开或拟召开的时间（如有）	不适用
持有人会议的决议结果（如有）	不适用
拟聘任新任中介机构的有关安排（如有）	对公司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17年财务报告及附注进行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

三、新聘任中介机构情况

债券代码	123085.SH 、 145071.SH 、 145072.SH 、 145288.SH 、 145336.SH 、 145337.SH 、
------	--

	145506.SH 、 145507.SH 、 143154.SH 、 143155.SH 、 145802.SH 、 143325.SH 、 143326.SH 、 145745.SH 、 150015.SH 、 150093.SH、150094.SH、150189.SH
新聘任中介机构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简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051421390A 的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核发的财会函[2012] 35 号《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证书序号为 000197 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是否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是
新聘任的中介机构是否存在执业限制情形	否
协议的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同时审计并出具各专项报告。

四、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相关的交接工作。

五、其他发行人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